

开封县花生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项目

质量提升品牌培育和身份标识化服务（三标）合同

甲方：开封市祥符区农业农村局

乙方：河南弘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甲方就开封县花生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项目中所需第三标段以项目编号：《祥符竞谈-2025-5》号招标文件在国内（公开/邀请）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乙方为第三标段中标人。结合《2021 年开封县花生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项目实施方案》、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项目服务内容和报价

一、服务内容：

2021 年开封县花生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项目服务内容

二、质量提升与特色品质保持				
1 开展生产经营主体安标生产培训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参数及说明
1	培训会议	场	3	培训人数 100 人/场，培训时间 2 天/场，专家 6 人，培训品牌培育，品牌宣传，花生有机种植等内容。其中包含专家费；场地费；宣传物料；住宿费；餐费；大巴车 2 辆；讲解员 2 名
2	技术资料	份	10000	内容旨在加强标准实施应用和示范推广，提高地标证书持有人、地标受权企业、合作社法人和相关工作人员开展按标生产培训，不断提高业务工作水平和技能，推动开封县花生全产业链标准化生产。技术材料打印成册，（210MM*285MM*8P）其材质：A4 双面彩印，培训手册 1 万/份
三、品牌培育				
1 开封县花生营销活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参数及说明
1	营销活动	场	1	在祥符区举办以开封县花生为主的营销活动，邀请祥符区花生生产企业和全国客商 300 人参会，活动时间 2 天/场。其中包含场地费，宣传物料；主持人；住宿

				费，餐费，大巴车 6 辆
2	经贸购销交流活动	场	1	开展开封县花生经贸购销交流活动，规模：200 人参加，活动时间 3 天/场。同时邀请全省知名媒体 20 家及记者做好开封县花生宣传推介报道，提高营销氛围。其中包含场地费；住宿费；餐费；大巴车 4 辆；宣传物料；媒体记者及推广费；主持人
3 开封县花生品牌宣传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参数及说明
1	宣传标牌	个	12	在祥符区醒目位置、开封县花生标准化生产基地、主要交通干道设置开封县花生文化的宣传标牌 20 个（0.6M*0.9M）材质：版面为亚克力，框架为铝合金；超大宣传牌 2 个（6M*4M）材质：镀锌管+铸铁架子+喷绘布；广告牌 20 个（1.2M*0.8M）材质：灯箱发光款 3M 布铝合金框架
2	超大宣传标牌	个	2	
3	广告牌	个	10	
4	地标宣传手册	份	10000	
5	宣传页	份	10000	编写并印制“开封县花生”地标宣传手册（210MM*285MM*8P）*2 万份 190 克双面彩印覆膜；宣传页（210MM*285MM ）*2 万份，190 克 A4 双面彩印
4 开封县花生宣传片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参数及说明
1	地标 LOGO 图案设计	个	1	聘请专业人士设计开封县花生地理标志 LOGO 图案
2	品牌宣传计划设计	个	1	聘请专业人士制定品牌宣传计划。深入挖掘开封县花生历史文化，结合开封县花生历史发展，文化传承，开封县花生地域特色，制定品牌宣传计划
3	宣传片	个	1	组织拍摄 3-5 分钟开封县花生地理标志宣传片
4	电视与网络宣传	个	1	进行公益性电视、网络宣传，全方位包装开封县形象，全方位宣传开封县花生、造势开封县花生
5 开展全国、全省的品牌农产品宣传推介活动（农产品展览会）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参数及说明
1	制作参会材料	份	1	产品宣传册 3 万册（210MM*285MM*8P）其材质：158 克双面彩印；宣传展架 40 套；宣传片播放器等工具
2	参加会议	场	3	参加“农交会”、“绿博会”、“有机食品博览会”等国内大型博览会，扩大开封县花生地标品牌影响力，提高开封县花生的外向力 展会 1 天/场，邀请 100 人参加活动。品牌宣传，花生有机种植等宣传内容。其中包含专家 3 人；宣传物料及行架费；场地费；餐费；主持人
四、身份标识化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参数及说明
1	印制可追溯标识	个	60000	与用标企业签订协议，统一印制作开封县花生可追溯标识，强制在开封县花生地理标志授权使用单位中使用，使授权企业达到 100%带标上市。标签材质：不干胶

二、具体报价：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详细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小计(元)
1	培训会议	弘博	定制	培训人数 100 人/场，培训时间 2 天/场，专家 6 人，培训品牌培育，品牌宣传，花生有机种植等内容。其中包含专家费；场地费；宣传物料；住宿费；餐费；大巴车 2 辆；讲解员 2 名。	3	场	31500	94500
2	技术资料	弘博	定制	内容旨在加强标准实施应用和示范推广，提高地标证书持有人、地标授权企业、合作社法人和相关工作人员开展按标生产培训，不断提高业务工作水平和技能， 推动开封县花生全产业链标准化生产。技术材料打印成册， (210MM*285MM*8P) 其材质：A4 双面彩印，培训手册 1 万/份。	10000	份	2.35	23500
3	营销活动	弘博	定制	在祥符区举办以开封县花生为主的营销活动，邀请祥符区花生生产企业和全国客商 300 人参会，活动时间 2 天/场。其中包含场地费，宣传物料；主持人；住宿费，餐费，大巴车 6 辆。	1	场	150000	150000
4	经贸购销	弘	定制	开展开封县花生经贸购销交	1	场	155000	155000



	交流活动	博		流活动，规模：200 人参加， 活动时间 3 天/场。同时邀请 全省知名媒体 20 家及记者做 好开封县花生宣传推介报道， 提高营销氛围。其中包含场地 费；住宿费；餐费；大巴车 4 辆；宣传物料；媒体记者及推 广费；主持人。				
5	宣传标牌	弘 博	定制	在祥符区醒目位置、开封县花 生标准化生产基地、主要交通 干道设置开封县花生文化的 宣传标牌 20 个（0.6M*0.9M） 材质：版面为亚克力，框架为 铝合金；超大宣传牌 2 个 （6M*4M）材质：镀锌管+铸铁 架子+喷绘布；广告牌 20 个 （1.2M*0.8M）材质：灯箱发 光款 3M 布铝合金框架。	12	个	450	5400
6	超大宣传 标牌	弘 博	定制		2	个	23000	46000
7	广告牌	弘 博	定制		10	个	1300	13000
8	地标宣传 手册	弘 博	定制	编写并印制“开封县花生”地 标宣传手册 （210MM*285MM*8P）*2 万份 190 克双面彩印覆膜；宣传页 （210MM*285MM ）*2 万份， 190 克 A4 双面彩印	10000	份	9.8	98000
9	宣传页	弘 博	定制		10000	份	2	20000
10	地标 LOGO 图案设计	弘 博	定制	聘请专业人士设计开封县花 生地理标志 LOGO 图案	1	个	55000	55000
11	品牌宣传 计划设计	弘 博	定制	聘请专业人士制定品牌宣传 计划。深入挖掘开封县花生历 史文化，结合开封县花生历史	1	个	55000	55000

				发展, 文化传承, 开封县花生地域特色, 制定品牌宣传计划				
12	宣传片	弘博	定制	组织拍摄 3-5 分钟开封县花生地理标志宣传片	1	个	95000	95000
13	电视与网络宣传	弘博	定制	进行公益性电视、网络宣传, 全方位包装开封县形象, 全方位宣传开封县花生、造势开封县花生	1	个	1600	1600
14	制作参会材料	弘博	定制	产品宣传册 3 万册 (210MM*285MM*8P) 其材质: 158 克双面彩印; 宣传展架 40 套; 宣传片播放器等工具。	1	份	42000	42000
15	参加会议	弘博	定制	参加“农交会”、“绿博会”、“有机食品博览会”等国内大型博览会, 扩大开封县花生地标品牌影响力, 提高开封县花生的外向力。展会 1 天/场, 邀请 100 人参加活动。品牌宣传, 花生有机种植等宣传内容。其中包含专家 3 人; 宣传物料及行架费; 场地费; 餐费; 主持人。	3	场	60000	180000
16	印制可追溯标识	弘博	定制	与用标企业签订协议, 统一印制制作开封县花生可追溯标识, 强制在开封县花生地理标志授权使用单位中使用, 使授权企业达到 100%带标上市。 标签材质: 不干胶	60000	个	0.7	42000
总价	大写: 人民币壹佰零柒万陆仟元整 (小写: ¥1076000.00)							

（文化传承）

第二条、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实施，服务期限：一年。

第三条、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应与招标文件标准一致，达到国家及地方现行质量服务标准，服务成果满足甲方要求。

第四条、合同总价及支付方式

一、项目总价

本合同费用总计：人民币壹佰零柒万陆仟元整（小写：¥1076000.00元）。

二、支付方式

签定《2021年开封县花生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项目》合同之日起，甲方开始实施服务内容，款项结算则根据实施的进度进行拨款。

第五条、违约责任

乙方按规定完成甲方委托任务。乙方未在本合同约定或者甲方指定的时间内按要求、按时间完成委托任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总结款20%支付违约损害赔偿。

第六条、保密

双方均应对相应涉密文件资料、信息数据和成果进行保密，任何一方均不得向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泄露或转让本方案文件涉及的涉密资料、数据、信息及工作报告等。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七条、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补充内容不得改变或违背招标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中的实质性内容）。

2、本项目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结束后终

止。

3、本合同壹式三份，甲方持二份，乙方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开封市祥符区农业农村局 乙方：河南弘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夏明

项目负责人：王文静

联系地址：祥符区恒福街中段

联系电话：0371-26661034

合同签订地点：开封市祥符区农业农村局

签订日期：2015年4月25日 签订日期：2015年4月25日

法定代表人： 薛永法

项目负责人：薛永法

联系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 29 号 3 层 313

联系电话：13838379421